证券代码: 836514 证券简称: 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10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1年9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义浒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 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作为权益分派基准日,以权益分派实施时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资本公积转增 2.155402 股,具体转增

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数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8)。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修改<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作为权益分派基准日,以权益分派实施时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资本公积转增 2.155402 股,具体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数据为准。

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相应修改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1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 2021-059)。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